

证券代码：836747

证券简称：悦康科创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北京悦康科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7年7月、8月公司累计收到客户背书转让的4张承兑汇票，合计金额2,974,955.60元，由于供应商不接受银行承兑汇票付款方式，另外出票银行为异地银行，待到期后再提示并办理兑现所需周期较长，为加速资金周转，公司分别于2017年8月24日、2017年9月13日、2017年9月18日将4张银行承兑汇票合计2,974,955.60元，以背书方式转让给公司关联方北京悦康源通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通医药”），源通医药收到汇票同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公司支付了1,000,000.00元、974,955.60元、1,000,000.00元。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源通医药和我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年9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方银行承兑汇票兑付协议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北京悦康源通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河西路19号108室层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于晓明

(二) 关联关系

源通医药和我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关联交易发生时，公司与源通医药未签订相关协议。2017年9月25日，双方签订《追认银行承兑汇票兑付协议》，对既已发生的银行承兑汇票兑付事项进行了追认，并明确公司无需承担承兑汇票兑付费及其他债务，承兑汇票兑付事项中双方的权利、义务均已了结。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以上关联交易是公司关联方根据自愿、平等、公平公正的原则

进行的，此次定价以承兑汇票的票面金额为依据，关联方未向公司收取任何承兑及其他相关费用，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公司独立性未因该项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为了支持公司发展而发生的，关联方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解决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问题，具有充分的合理性、必要性。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加速公司资金周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有积极的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悦康科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追认银行承兑汇票兑付协议》

北京悦康科创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7日